审计报告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361Z0330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KLW7CG4A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3
2	资产负债表	1
3	利润表	2
4	现金流量表	3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6	财务报表附注	5 - 42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100037)
TEL:010-6600 1391 FAX:010-6600 1392
E-mail:bj@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5]361Z0330 号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贸财务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贸财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贸财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贸财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贸财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贸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贸财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贸财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361Z0330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立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牛又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有桂

2025 年 4 月 11 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511,386,105.56	372,242,429.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3	-	369,595,123.07
存放同业款项	五、2	6,659,252,753.56	3,073,539,379.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贵金属				拆入资金		-	-
拆出资金	五、3	1,530,326,452.93	198,608,11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合同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4	-	200,211,897.88	吸收存款	五、14	13,717,535,670.46	8,096,828,785.64
其他流动资产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7,071,451.90	5,233,629.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5	6,611,756,514.42	6,681,541,831.32	应交税费	五、16	14,616,841.27	12,945,621.22
金融投资：				合同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五、17	6,218,301.97	6,978,684.56
债权投资	五、6	61,505,904.34	61,516,072.12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五、7	1,583,605,275.69	967,114,947.71	其中：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租赁负债	五、18	4,329,834.28	5,278,961.91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五、8	6,226,026.20	5,804,614.17	其他负债	五、19	1,406,937.84	1,002,986.37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13,751,179,037.72**	**8,497,863,792.60**
使用权资产	五、9	3,956,429.02	4,905,971.98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五、10	14,920,166.51	7,413,914.86	实收资本	五、2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27,096,973.70	33,580,093.95	其中：优先股			
其他资产	五、12	2,104,755.48	2,778,032.37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1	21,061,207.52	-3,647,269.08
				盈余公积	五、22	48,328,531.38	35,842,897.57
				一般风险准备	五、23	191,568,580.79	79,197,876.50
				未分配利润	五、2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60,958,319.69**	**3,111,393,504.99**
资产总计		**17,012,137,357.41**	**11,609,257,297.5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12,137,357.41**	**11,609,257,297.5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0,253,488.27**	**175,550,295.35**
利息净收入	五、25	184,359,037.24	108,860,344.77
利息收入	五、25	340,969,187.97	189,747,580.04
利息支出	五、25	156,610,150.73	80,887,235.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26	1,174,363.34	826,899.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26	1,289,597.53	909,353.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26	115,234.19	82,453.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14,636,317.50	40,843,58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28	20,083,770.19	25,019,469.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52,988,441.56**	**165,281,584.35**
税金及附加	五、29	2,165,619.17	2,050,173.73
业务及管理费	五、30	32,129,328.57	25,595,764.58
信用减值损失	五、31	18,693,493.82	137,635,646.0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265,046.71**	**10,268,711.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94.34	19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313,534.85	230,955.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951,606.20**	**10,037,945.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42,095,268.10	1,103,144.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856,338.10**	**8,934,800.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856,338.10	8,934,800.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08,476.60**	**192,770.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708,476.60	192,770.25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717,721.72	192,770.25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990,754.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564,814.70**	**9,127,571.2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540,564,684.07	4,860,784,513.4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0,396,734.1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5,731,488.45	177,773,46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2,607.53	24,983,23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6,388,780.05**	**5,133,937,946.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1,539,608.01	5,224,927,012.0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39,557,465.62	217,999,814.0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69,595,123.0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583,184.17	49,933,823.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32,627.07	14,746,46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805,809.58	29,080,79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8,613.12	6,785,73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173,214.62**	**5,743,473,64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8,215,565.43**	**-609,535,70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45,795,395.95	4,868,824,052.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83,289.98	40,843,581.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4,378,685.93**	**4,909,667,634.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30,039.80	11,595,61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95,795,395.95	5,292,810,555.36
取得子公司及其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8,225,435.75**	**5,304,406,16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46,749.82**	**-394,738,53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684,696.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020.20	539,510.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020.20**	**238,224,207.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020.20**	**1,961,775,79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3,289,795.41**	**957,501,55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7,457,582.38	2,519,956,02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0,747,377.79**	**3,477,457,582.3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3,647,269.08**	**35,842,897.57**	**79,197,876.50**	**-0.00**	**3,111,393,50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0**	**-**	**-**	**-**	**-**	**-**	**-3,647,269.08**	**35,842,897.57**	**79,197,876.50**	**-0.00**	**3,111,393,504.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4,708,476.60**	**12,485,633.81**	**112,370,704.29**	**-237,684,696.92**	**-88,119,882.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08,476.60			124,856,338.10	**149,564,81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2,485,633.81	112,370,704.29	-362,541,035.02	**-237,684,696.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85,633.81		-12,485,633.8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2,370,704.29	-112,370,704.2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7,684,696.92	**-237,684,696.92**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7. 其他											-
（五）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	**-**	**-**	**-**	**-**	**21,061,207.52**	**48,328,531.38**	**191,568,580.79**	**-**	**3,260,958,319.6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0**						**-3,840,039.33**	**34,949,417.48**	**71,156,555.64**	**237,684,696.92**	**1,139,950,63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0**	**-**	**-**	**-**	**-**	**-**	**-3,840,039.33**	**34,949,417.48**	**71,156,555.64**	**237,684,696.92**	**1,139,950,63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0.00**	**-**	**-**	**-**	**-**	**-**	**192,770.25**	**893,480.09**	**8,041,320.86**	**-237,684,696.92**	**1,971,442,87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770.25			8,934,800.95	9,127,57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0.00	-	-	-	-	-	-	-	-	-	2,2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893,480.09	8,041,320.86	-246,619,497.87	-237,684,696.92
1．提取盈余公积								893,480.09		-893,480.0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041,320.86	-8,041,320.86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7,684,696.92	-237,684,696.92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7．其他											-
（五）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	**-**	**-**	**-**	**-**	**-3,647,269.08**	**35,842,897.57**	**79,197,876.50**	**-0.00**	**3,111,393,504.9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 2012 年 9 月 27 日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银监复[2012]576 号文批准设立的财务公司，本公司曾用名为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3 年 6 月更名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亿元整，其中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5%，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35%，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

2022 年 12 月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17.5%股权无偿划转给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35%股权无偿划转给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10%股权无偿划转给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综上，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2.5%，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5%。

根据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中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00,000 万元并于 2023 年 4 月增资完成，其中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8%，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2%。

本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0511792665；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6 号 19 层东侧；法定代表人：曾源。

公司经营范围：财务公司（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 付；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从事同业拆借；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8、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9、从事固定收益

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

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款项。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

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

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7。

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①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公司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9.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0	20.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系统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

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11.长期资产减值

对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1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会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会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在经营范围内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公司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②其他情况下，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5.支出确认原则

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利润表中。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

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8.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

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13。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507,882,091.97	368,324,626.3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3,256,047.60	3,917,803.26
小计	511,138,139.57	372,242,429.61
加：应计利息	247,965.99	—
合计	511,386,105.56	372,242,429.61

说明：本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具体缴存比例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00%	5.00%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6,657,491,330.19	3,073,539,379.12
小计	6,657,491,330.19	3,073,539,379.12
加：应计利息	1,763,186.57	—
减：减值准备	1,763.20	—
合计	6,659,252,753.56	3,073,539,379.12

3. 拆出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55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计	1,550,000,000.00	2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3,630,916.68	1,609,722.22
减：减值准备	23,304,463.75	3,001,609.72
合计	1,530,326,452.93	198,608,112.5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	200,000,400.00
其中：政府债券	—	200,000,400.00
小计	—	200,000,400.00
加：应计利息	—	211,709.59
减：减值准备	—	211.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	200,211,897.88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6,776,205,319.68	6,250,109,006.14
贴现	1,990,409.11	599,626,330.66
贷款和垫款总额	6,778,195,728.79	6,849,735,336.80
加：应计利息	13,833,306.97	14,268,302.1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80,272,521.34	182,461,807.6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611,756,514.42	6,681,541,831.32

（2）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　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26,304,220.20	1.86	70,000,000.00	1.02
制造业	209,135,875.65	3.09	94,683,283.02	1.38
批发和零售业	3,601,990,409.11	53.14	4,073,384,654.33	59.47
房地产业	1,290,023,653.81	19.03	1,468,767,399.45	21.4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92,564,913.67	22.02	1,142,900,000.00	16.69
教育	58,176,656.35	0.86	—	—
贷款和垫款总额	6,778,195,728.79	100.00	6,849,735,336.80	100.00
加：应计利息	13,833,306.97	—	14,268,302.17	—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80,272,521.34	—	182,461,807.65	—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611,756,514.42	—	6,681,541,831.32	—

（3）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649,706,336.70	4,056,060,029.35
保证贷款	3,600,000,000.00	2,541,052,428.00
附担保物贷款	528,489,392.09	252,622,879.45
其中：抵押贷款	528,489,392.09	220,617,466.99
质押贷款	—	32,005,412.46
贷款和垫款总额	6,778,195,728.79	6,849,735,336.80
加：应计利息	13,833,306.97	14,268,302.1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80,272,521.34	182,461,807.6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611,756,514.42	6,681,541,831.32

（4）贷款损失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4,966,413.00	17,495,394.65	-	182,461,807.6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09,581.31	-1,479,705.00	-	-2,189,286.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4,256,831.69	16,015,689.65	-	180,272,521.34

（续上表）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7,133,939.64	9,342,743.61	—	36,476,683.25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7,832,473.36	8,152,651.04	—	145,985,124.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4,966,413.00	17,495,394.65	—	182,461,807.65

6. 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计利息	2,442,542.48	2,434,586.32
减：减值准备	936,638.14	918,514.20
合　计	61,505,904.34	61,516,072.12

7.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533,117,890.77	951,035,330.00
其中：政府债券	287,807,383.65	—
金融机构债券	989,974,080.00	717,917,330.00
企业债券	255,336,427.12	233,118,000.00
小计	1,533,117,890.77	951,035,330.00
应计利息	50,487,384.92	16,079,617.71
合　计	1,583,605,275.69	967,114,947.71

8.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6,226,026.20	5,804,614.17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6,226,026.20	5,804,614.17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办公设备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8,158,576.73
2.本期增加金额	1,930,073.90
（1）购置	1,930,073.90
3.本期减少金额	1,172,320.73
（1）处置或报废	1,172,320.73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8,916,329.90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53,962.56
2.本期增加金额	1,451,169.12
（1）计提	1,451,169.12
3.本期减少金额	1,114,827.98
（1）处置或报废	1,114,827.98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90,303.70
三、减值准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226,026.20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804,614.17

9.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5,697,257.78
2.本期增加金额	—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97,257.78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791,285.8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2.本期增加金额	949,542.96
（1）计提	949,542.96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40,828.7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956,429.02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905,971.98

1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系统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221,022.80
2.本期增加金额	9,666,854.21
（1）购置	9,666,854.21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887,877.01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07,107.94
2.本期增加金额	2,160,602.56
（1）计提	2,160,602.56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967,710.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920,166.51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413,914.86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1,234,557.34	30,308,639.34	116,849,888.36	29,212,472.08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	6,218,301.97	1,554,575.49	6,978,684.56	1,744,671.1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4,863,025.44	1,215,756.36
递延收益	325,174.37	81,293.59	25,962.11	6,490.53
预提的工资奖金	6,997,059.40	1,749,264.85	5,229,825.43	1,307,456.36
租赁负债	4,329,834.28	1,082,458.57	5,278,961.91	1,319,740.48
合计	139,104,927.36	34,776,231.84	139,226,347.81	34,806,586.9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956,429.02	989,107.26	4,905,971.98	1,226,493.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760,603.52	6,690,150.88	—	—
合计	30,717,032.54	7,679,258.14	4,905,971.98	1,226,493.00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9,258.14	27,096,973.70	1,226,493.00	33,580,093.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79,258.14	—	1,226,493.00	—

12. 其他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3,278.14	42,021.14
减：坏账准备	1,128.20	1,501.45
预付款项	1,094,915.89	1,480,555.98
长期待摊费用	977,689.65	1,256,956.70
合计	2,104,755.48	2,778,032.37

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再贴现	—	369,595,123.07

14. 吸收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315,248,548.68	3,716,454,892.36
定期存款	6,281,614,190.39	4,339,843,162.64
小计	13,596,862,739.07	8,056,298,055.00
加：应计利息	120,672,931.39	40,530,730.64
合计	13,717,535,670.46	8,096,828,785.64

15.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233,629.83	18,705,322.33	16,867,500.26	7,071,451.90
其中：劳务派遣等	—	92.376.16	92.376.16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57,607.86	2,357,607.86	—
合计	5,233,629.83	21,062,930.19	19,225,108.12	7,071,451.9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29,825.43	15,315,002.89	13,547,768.92	6,997,059.40
二、职工福利费	—	326,592.30	326,592.30	—
三、社会保险费	—	1,220,273.55	1,220,273.55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550,695.05	550,695.05	—
工伤保险费	—	16,907.19	16,907.19	—
生育保险费	—	59,305.78	59,305.78	—
补充医疗保险费		593,365.53	593,365.53	
四、住房公积金	—	1,230,703.00	1,230,703.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04.40	612,750.59	542,162.49	74,392.50
合计	5,233,629.83	18,705,322.33	16,867,500.26	7,071,451.9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1,373,604.43	1,373,604.43	—
2.失业保险费	—	42,925.31	42,925.31	—
3.企业年金缴费	—	941,078.12	941,078.12	—
合计	—	2,357,607.86	2,357,607.86	—

16.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增值税	4,212,243.76	3,976,805.32	14,470,622.72	14,235,184.28
企业所得税	9,763,016.79	7,796,504.36	43,848,306.69	41,881,794.26
个人所得税	76,279.06	83,798.01	983,755.22	991,274.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683.41	242,648.32	998,497.98	996,462.89
教育费附加	104,864.32	103,992.11	427,927.73	427,055.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909.55	69,328.10	285,285.14	284,703.69
印花税	145,844.38	672,545.00	453,908.32	980,608.94
合计	14,616,841.27	12,945,621.22	61,468,303.80	59,797,083.75

17.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	6,218,301.97	6,978,684.56

18.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4,575,049.56	5,654,069.7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45,215.28	375,107.85
合计	4,329,834.28	5,278,961.91

19. 其他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091,354.36	977,024.26
递延收益	315,583.48	25,962.11
合计	1,406,937.84	1,002,986.37

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金额	比例%			实收金额	比例%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0	22.00	—	—	660,000,000.00	22.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40,000,000.00	78.00	—	—	2,340,000,000.00	78.00
合计	3,000,000,000.00	100.00	—	—	3,000,000,000.00	100.00

21.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47,269.08	32,944,635.47	—	8,236,158.87	24,708,476.60	—	21,061,207.52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47,269.08	31,623,628.96	—	7,905,907.24	23,717,721.72	—	20,070,452.64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1,321,006.51	—	330,251.63	990,754.88	—	990,754.8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47,269.08	32,944,635.47	—	8,236,158.87	24,708,476.60	—	21,061,207.52

22.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5,842,897.57	12,485,633.81	—	48,328,531.38

23.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使用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79,197,876.50	112,370,704.29	—	191,568,580.79

2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237,684,696.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237,684,696.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856,338.10	8,934,800.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85,633.81	893,480.0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2,370,704.29	8,041,320.86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对所有者的分配	—	237,684,696.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	—

25.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340,969,187.97	189,747,580.04
存放同业	37,963,356.20	31,073,476.20
存放中央银行	6,243,675.95	3,185,806.16
拆出资金	20,193,208.37	16,561,013.91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7,598,826.55	137,646,279.16
其中：机构贷款和垫款	236,673,986.34	131,985,369.10
票据贴现	924,840.21	5,660,910.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8,493.21	1,281,004.61
债券利息收入	38,821,627.69	—
利息支出：	156,610,150.73	80,887,235.27
拆入资金	2,695,861.10	876,666.66
吸收存款	153,542,309.49	77,925,595.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15.21	3,507.95
再贴现	369,964.93	2,074,467.71
其他	—	6,997.90
利息净收入	184,359,037.24	108,860,344.77

2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89,597.53	909,353.10
银行开票手续费	947,774.05	499,846.05
保函手续费	229,664.25	219,932.34
其他	112,159.23	189,574.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5,234.19	82,453.77
汇划费	115,234.19	82,453.7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74,363.34	826,899.33

2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760,739.72	5,269,020.62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7,185,286.11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875,577.78	28,389,274.80
合计	14,636,317.50	40,843,581.53

28.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7,778.61	12,5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金融监管局扶持资金	20,000,000.00	2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991.58	6,969.72	
合计	20,083,770.19	25,019,469.72	

2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8,497.98	616,865.22
教育费附加	427,927.73	264,370.78
地方教育附加	285,285.14	176,247.21
印花税	453,908.32	992,690.52
合计	2,165,619.17	2,050,173.73

30.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1,062,930.19	17,435,177.67
折旧及摊销	4,842,520.48	2,707,512.03
租赁费	120,813.79	302,347.12
管理运营费用	5,272,534.05	3,823,162.45
咨询与中介费用	235,660.37	400,503.46
业务活动费	94,463.50	161,464.80
其他	500,406.19	765,597.05
合计	32,129,328.57	25,595,764.58

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拆出资金	20,302,854.03	-16,248,390.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1.71	211.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9,286.31	145,985,124.40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	18,123.94	918,514.20
其他债权投资	1,321,006.51	—
存放同业	1,763.20	—
其他资产	-373.25	1,501.45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	-760,382.59	6,978,684.56
合计	18,693,493.82	137,635,646.04

3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4.34	190.00	94.34

3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	200,0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7,492.75	30,921.23	57,492.75
罚没罚款支出	256,042.10	34.16	256,042.10
合计	313,534.85	230,955.39	313,534.85

34.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848,306.69	24,657,975.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3,038.59	-23,554,830.51
合计	42,095,268.10	1,103,144.6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66,951,606.20	10,037,945.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737,901.55	2,509,486.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10,273.54	-211,461.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92,286.30	-1,317,255.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379.31	122,375.09
所得税费用	42,095,268.10	1,103,144.66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4,856,338.10	8,934,800.95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693,493.82	137,635,646.0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51,169.12	606,182.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949,542.96	791,285.80
无形资产摊销	2,160,602.56	1,161,278.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1,205.84	148,765.0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29,892.57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7,492.75	30,921.23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4,636,317.50	-40,843,581.53
债券利息收入	-38,821,62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753,038.59	-23,554,830.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1,009,116.75	-5,466,270,547.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5,255,855,928.24	4,771,824,37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8,215,565.43	-609,535,703.0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10,747,377.79	3,277,457,182.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77,457,182.38	2,519,956,024.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200,000,4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00,000,4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3,289,795.41	957,501,557.5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8,210,747,377.79	3,277,457,182.38
其中：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56,047.60	3,917,803.2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拆出资	8,207,491,330.19	3,273,539,379.12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	200,000,400.00
其中：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0,000,4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0,747,377.79	3,477,457,582.3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	165,990.00	78	78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众汇同鑫（厦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永益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古田县龙翼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海翼瑞都（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江西合翼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漳州市翼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金砖（厦门）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合营企业
福建省开诚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云卫士（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厦门国贸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福安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联营企业

3. 关联交易情况

(1) 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7,299,963.57	20,040,774.83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11,867,843.33	5,043,530.50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708,879.65	431,782.53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42,813,598.32	28,134,667.93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124,574,713.01	45,202,674.17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20,130,000.00	119,444.44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14,918,387.43	8,325,571.60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1,303.33	—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904,401.64	—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8,555,539.98	143,333.34
海翼瑞都（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贴现利息收入	19,534,790.49	21,072,552.57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014.29	191,495.86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7,300.04	299,999.99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0,000.00	—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5,407.86	—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0,226.55	248,870.15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3,286.39	118,525.12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706.70	1,172.06

(2) 利息支出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14,537,799.66	28,433,844.9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7,676,552.53	2,060,008.89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1,850,232.29	1,180,948.73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3,034,157.01	4,350,220.72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482,161.57	6,367.61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112,313,811.47	8,000,257.49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2,985,178.24	1,100,623.66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2,938,864.98	1,112,222.70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1,293,535.44	244,358.29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5,721,475.96	87,780.89
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1,933.01	—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4,508.03	—
众汇同鑫（厦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761.03	—
河北永益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657.86	77.59
古田县龙翼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96,835.52	852.62
海翼瑞都（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51,151.83	95,005.43
江西合翼置业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31,542.94	80,158.68
漳州市翼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0.60	2.41
金砖（厦门）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18.06	18.35
福建省开诚机械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0.23	1.31
云卫士（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26,913.21	83,399.41
厦门国贸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365.78	26,974.18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809.09	19,477.54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8,257,003.13	2,352,728.05	584,688,695.48	15,635,130.77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	1,530,000,000.00	38,25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	45,305,556.63	1,132,638.92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1,832,350.00	27,795,808.75	1,252,000,000.00	31,3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600,000,000.00	90,000,000.00	2,499,052,428.00	62,476,310.7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1,791,113.67	35,544,777.84	495,000,000.00	12,375,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723,800.00	1,768,095.00	149,900,000.00	3,747,5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00	1,250.0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8,176,656.35	1,454,416.41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7,183,092.72	6,679,577.32	110,000,000.00	2,75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海翼瑞都（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8,191,303.81	14,255,304.30	184,761,986.99	14,780,958.9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96,016,418.10	1,881,605,462.12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991,947,470.15	721,568,141.91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61,801,859.19	684,892,138.02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90,477,058.59	2,056,581,857.49
吸收存款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8,859,322.94	690,356.86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92,959,626.49	2,297,510,813.05
吸收存款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52,806,036.89	24,482,789.44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9,210,219.19	169,368,341.05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2,821,835.92	97,069,036.70
吸收存款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5,411,558.01	107,872,490.37
吸收存款	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60,285.63	—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4,437.44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众汇同鑫（厦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1,801.79	—
吸收存款	河北永益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79,882.70	—
吸收存款	古田县龙翼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558,917.47	—
吸收存款	海翼瑞都（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74,440.20	—
吸收存款	江西合翼置业有限公司	1,082,462.04	—
吸收存款	金砖（厦门）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199.71	—
吸收存款	福建省开诚机械有限公司	62.63	—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105,282.96	—
吸收存款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802,075.68	—
吸收存款	福安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44,337,750.99	—

5. 关联方承诺

（1）银行承兑汇票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3,589,183.6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3,377,230.5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5,072,000.00

（2）保函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61,400.5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1,020,000.00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7,500.00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137,175.14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1,345,329.31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1）信贷承诺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按不同类别列示如下。所列示的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的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42,038,414.11
开出保函	499,301,404.97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